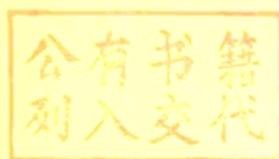


2011.5.1

中国哲学史资料辑要

(上)



北京大学哲学系中国哲学史教研室编

2 019 5369 9

中国哲学史资料辑要

编选说明

本书基本上是根据一九六二年中华书局出版的《中国历代哲学文选》一书选择编辑而成的，为了适合教学的需要，选录了最重要的思想家的最重要的资料，也补充了一些原书所没有的资料，例如南北朝时代补选了慧远的资料，近代补选了严复、章炳麟的资料各二篇，清末《大陆》杂志的资料一篇。原书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前出版的，在注释方面未免有不尽恰当之处，这次选录时，由于时间仓卒，除小部分有所改正外，绝大部分是照印。

北京大学哲学系中国哲学史教研室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编

一、古代无神论和唯物主义的萌芽	
1. 子产论天道（左传）	1
2. 伯阳父论地震（国语）	3
3. 史伯论五材（国语）	4
二、孔子	
1. 论语（节录）	7
2. 左传（节录）	17
三、墨子	
1. 兼爱中（节录）	19
2. 非命上	24
3. 天志上	32

第二编

一、前期法家	
商君书·更法	40
二、孟子	
孟子（节录）	44
三、老子	
老子道德经（节录）	64
四、宋钘、尹文	
管子·内业	73

五、庄子	
齐物论	83
六、惠施、公孙龙	
1. 庄子天下篇（节录）	101
2. 白马论	106
七、后期墨家	
1. 经、经说（节录）	109
2. 小取	113
八、周易	
系辞上（节录）	118
九、荀子	
1. 天论	125
2. 解蔽（节录）	136
3. 性恶（节录）	147
十、韩非	
1. 五蠹	159

第三编

一、董仲舒	
举贤良对策三（节录）	182
二、王充	
1. 物势	189
2. 实知	197
三、王弼	
老子指略	209
四、欧阳建	
言尽意论	221

五、裴頠	
崇有论	224
六、鮑敬言	
抱朴子·诘鮑篇	236
七、郭象	
1. 庄子序	249
2. 庄子注(节录)	252
八、僧肇	
物不迁论(节录)	260
九、慧遠	
1. 沙門不敬王者論(节录)	265
2. 三報論(节录)	269
十、范鎮	
神滅論	270
十一、禪宗	
六祖大师法寶坛經(节录)	279
十二、韓愈	
原道	286
十三、李翱	
復性書(节录)	291
十四、柳宗元	
天說	301
十五、劉禹錫	
天論(节录)	303

第四編

一、周敦頤

1. 太极图说	310
2. 通书（节录）	312
二、张载	
1. 正蒙·太和篇（节录）	314
2. 西铭	324
三、王安石	
1. 洪范传（节录）	328
2. 道德经注（节录）	336
3. 老子	338
四、程颢	
语录（节录）	340
五、程颐	
语录（节录）	344
六、朱熹	
1. 补大学格物致知传	349
2. 朱子语类（节录）	349
七、陆九渊	
1. 杂说（节录）	354
2. 语录（节录）	355
八、陈亮	
上孝宗皇帝第一书（节录）	358
九、叶适	
习学记言（节录）	362
十、王守仁	
传习录（节录）	364
十一、王廷相	
1. 慎言（节录）	372

2. 雅述（节录）	375
十二、李贽	
1. 答邓石阳	380
2. 夫妇论	382
3. 藏书世纪列传总目前论	383
十三、黄宗羲	
1. 原君	384
2. 原臣	388
十四、王夫之	
1. 周易外传·系辞上传第十二章（节录）	391
2. 周易外传·说卦传（节录）	393
3. 尚书引义·说命中二（节录）	395
4. 尚书引义·召诰无逸（节录）	398
十五、戴震	
孟子字义疏证·理（节录）	403

第五编

一、龚自珍	
平均篇	409
二、魏源	
默觚（节录）	414
三、洪秀全	
1. 原道醒世训	426
2. 天朝田亩制度	429
四、康有为	
1. 礼运注叙	435
2. 上皇帝第六书（节录）	441

五、谭嗣同	
仁学界说（节录）	445
六、严复	
1. 辟韩	459
2. 救亡决论（节录）	465
3. 天演论·按语（节录）	471
七、《大陆》	
唯物论二巨子（底得娄、拉梅特里） 之学说	478
八、章炳麟	
1. 公言	480
2. 驳康有为论革命书（节录）	483
3. 无神论（节录）	495
九、孙中山	
孙文学说（节录）	504

第一编

一、古代无神论和唯物主义的萌芽

1. 子产论天道（左传）

冬，有星孛于大辰⁽¹⁾，西及汉⁽²⁾。……郑裨灶言于子产曰：“宋、卫、陈、郑将同日火。若我用瓘斝玉瓒⁽³⁾，郑必不火。”子产弗与。

夏，五月，火始昏见⁽⁴⁾。丙子，风。

梓慎曰：“是谓融风⁽⁵⁾，火之始也。七日，其火作乎！”

戊寅，风甚。壬午，大甚。宋、卫、陈、郑皆火。梓慎登大庭氏之库以望之，曰：“宋、卫、陈、郑也。数日，皆来告火⁽⁶⁾。”

裨灶曰：“不用吾言，郑又将火。”郑人请用之。子产不可。

子大叔曰：“宝以保民也。若有⁽⁷⁾火，国几亡。可以救亡，子何爱焉！”

子产曰：“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何以知之？灶焉知天道。是亦多言矣，岂不或信！”遂不与，亦不复火。

（昭公十八年）

注 释

- (1) 大辰，星的位次，代表大火。
- (2) 汉，银河，在箕斗之间。
- (3) 璜音贯，玉珪。璧音贾，玉盃。瓊，玉勺。
- (4) 见同“现”。
- (5) 融风，东北风。
- (6) 这是说四国都到鲁国报告火灾，乃鲁史记之词。
- (7) 有，同“又”。

译 文

(鲁昭公十七年)冬天，有一个彗星扫射到代表大火的大辰星位上，向西直射到银河边。……郑国的裨灶对子产说道：“宋国、卫国、陈国、郑国将在同一天发生火灾。如果让我拿祭祀用的玉珪、玉盃、玉勺来解除邪气，郑国一定可以不发生火灾。”可是子产没有把这些宝物给他。

(十八年)夏五月，火星开始在傍晚出现。丙子日，刮起风来了。

鲁国的大夫梓慎说：“这叫融风，是火灾的开始。七天之后，恐怕要发生大火灾吧！”

戊寅日，风刮的很厉害。到壬午日，风更厉害了。这天，宋、卫、陈、郑四国都发生火灾。梓慎登上了大庭氏的仓库去了望，说道：“这是在宋国、卫国、陈国、郑国。”——过了几天，四国果然都到鲁国来报告发生火灾的事。

郑国的大夫裨灶说：“如果还不肯听从我的话，郑国怕还要发生第二次的大火灾。”郑国的人都请求子产采用裨灶

的意见，可是子产还是不答应。

子大叔说：“宝物原是为了要保卫人民。假如再遭一次火灾，国就差不多要亡了。既然可以救亡，你又何必捨不得这宝物呢？”

子产说：“天道太远了，人道却是近的。远的我们捉摸不到，怎么能够知道呢？裨灶那里真晓得天道。只是他连说了多次，难道不会偶然被他说中一次吗？”终不把宝物给他，郑国也沒有发生第二次火灾。（昭公十八年）

2. 伯阳父论地震（国语）

幽王二年，西周三川⁽¹⁾皆震。伯阳父曰：“周将亡矣！夫天地之气，不失其序。若过其序，民乱之也。阳伏而不能出，阴迫而不能蒸，于是有地震。今三川实震，是阳失其所而镇阴也。阳失而在阴，川源必塞；源塞，国必亡。夫水，土演而民用也。水土无所演，民乏财用，不亡何待！昔伊洛竭而夏亡，河竭而商亡。今周德若二代之季矣，其川源又塞，塞必竭。夫国必依山川。山崩川竭，亡之征也。川竭，山必崩。若国亡，不过十年，数之纪⁽²⁾也。夫天之所弃，不过其纪。”

是岁也，三川竭，岐山崩。十一年，幽王乃灭，周乃东迁。（《周语》）

注　释

(1) 三川，指泾、渭、洛三水。

(2) 数从一起算，到十而重自一起，故十为一纪。

译 文

周幽王二年，西周泾水、渭水、洛水三川流域都发生地震。

伯阳父说：“周朝将要亡了。天气在上，地气在下，本来各有一定的位置，不能错乱的。如果错乱了位置，那是被人搅乱的。阳气伏在下面不能透露，被阴气压迫得不能蒸发，这就要发生地震。现在三川流域发生了地震，就是由于阳气错乱了位置，被阴气压住了的缘故。阳气不在上面，却处在阴气的下面，水源一定会被阻塞；水源阻塞，国家一定会灭亡。水本来可以浸润着土，让人民用来生产。土得不到水的浸润，不能生产，人民就要缺乏物资的供给，国家怎么不要灭亡呢？从前伊水、洛水干枯了，夏朝就灭亡；黄河的水干枯了，商朝就灭亡。如今周朝的政治也正和夏、商两朝的末年差不多了，又因地震阻塞了水源；水源一阻塞，河流就一定要干枯。国家本来一定要依靠山岳河流供给物资。山岳倒塌，河流干枯，正是亡国的预兆。到了河流干枯的时候，山岳一定要倒塌。周朝的灭亡，大约不出十年了，因为满十年就是一纪。天要灭亡一个国，不会让它超过一纪的。”

正是这一年，三川的水干枯了，岐山倒塌了。十一年，幽王被犬戎所杀，西周灭亡，周朝就东迁到洛邑。《周语》

3. 史伯论五材（国语）

桓公为司徒，……问于史伯曰：“周其弊乎？”

对曰：“殆于必弊者也。《泰誓》曰：‘民之所欲，天必从之。’今王弃高明昭显而好谗慝暗昧，恶用犀丰盈⁽¹⁾而近顽童穷固⁽²⁾，去和而取同。夫和实生物，同则不继。以

他平他谓之和，故能丰长而物生之。若以同裨同，尽乃弃矣。故先王以土与金、木、水、火杂以成百物。是以和五味以调口，刚四支以卫体，和六律以聪耳，正七体⁽³⁾以役心，平八索⁽⁴⁾以成人，建九纪⁽⁵⁾以立纯德，合十数以训百体，出千品，具万方，计亿事，材⁽⁶⁾兆物，收经⁽⁷⁾人，行嫁⁽⁸⁾极。故王者居九畴之田，收经入以食兆民，周训⁽⁹⁾而能用之，和乐如一。夫如是，和之至也。于是乎先王聘后于异姓，求财于有方，择臣取谏工，而讲以多物，务和同也。声一无听，色一无文，味一无果，物一不讲。王将弃是类也，而与朝同，天夺之明，欲无弊，得乎？”《郑语》

注 释

- (1) 角犀，额角宽朗有角度；丰盈，两颊丰满。古人认为这是贤能者的相貌。
- (2) 穰，顽固；童，幼稚。固，固陋。
- (3) 七体就是耳、目、口、鼻七窍。
- (4) 八索，首、腹、足、股、目、口、耳、手。
- (5) 九纪，水、火、金、木、土、谷六府加上正德、利用、厚生三事。
- (6) 材，同“裁”。
- (7) 经，同“京”，十亿为兆，十兆为经；一曰，万亿为兆，万兆为经。
- (8) 嫁音该，十经为嫁；一曰，万经为嫁。
- (9) 周训，训之以忠信。

译 文

郑桓公作周的司徒，……询问周太史史伯道：“周将要

衰落了吧？”

史伯答道：“周恐怕定要衰落的。《泰誓》说：‘人民所愿望的，天一定会依从它。’现在周王舍弃明智开朗的人，而喜欢奸邪阴险的人，厌恶俊伟英明的人，而接近幼稚鄙陋的人，离开了和谐的原则而选取同一的原则。和谐才是创造事物的原则，同一是不能连续不断永远常有的。结合许多不同的东西在一起而使它们得到平衡，这叫做和谐，所以能够使物丰盛起来，成长起来，而产生出新的东西。假如一定要在相同的东西上，再添加相同的东西，那加到不可再加的时候，便会被抛弃了。所以先王用土跟金、木、水、火相互结合起来，造成百样东西。从此，调和五味来适合胃口，锻炼四肢来保卫身体，调和六律使耳更加聪敏，整饬七窍来运用心思，平衡八体来完成人格，建成九纪（水、火、金、木、土、谷六府，正德、利用、厚生三事）来树立纯粹的德性，会合十等的人们（王、公、大夫、士、皂、舆、隶、僚、仆、台）来调整百官的统属，定出千种品位，具备万种方式，总计亿数的事情，裁制兆类的物体，取得万兆的收入，采取了万万兆的行动。所以王者据有九州极其广大的土地，取得万兆极其丰足的收入来养活广大的人民，普遍教导人民而加以任用，和谐安乐，有如一体。像这样，才是和谐的极度。因此，先王向不同姓的部族聘娶王后，到不同的地方探索财富，任用大臣选取敢直言的人士，采用多种事物作比较衡量，这都是在求取和谐。同一的声音没有什么可听，同一的色素不能配成文彩，同一的味道不能引得人爱吃，同一的事物就无从较量。周王舍弃了和谐而专求同一，上天将剥夺掉他的智慧，想要不衰落，怎能做得到呢？”《郑语》

二、孔子

1. 论语(节录)

社会政治思想

子曰：“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为政》

* * *

子曰：“道千乘之国，敬事而信，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学而》

* * *

齐景公问政于孔子。孔子对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公曰：“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虽有粟，吾得而食诸⁽¹⁾？”《颜渊》

* * *

子路曰：“卫君待子而为政，子将奚先？”

子曰：“必也，正名乎。”

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奚其正？”

子曰：“野哉由也！君子于其所不知，盖阙如也。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²⁾；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矣。”《子路》

* * *

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泰伯》

* * *

孔子曰：“天下有道，则礼乐征伐自天子出；天下无道，则礼乐征伐自诸侯出。自诸侯出，盖十世希不失矣；自大夫出，五世希不失矣；陪臣执国命，三世希不失矣。天下有道，则政不在大夫。天下有道，则庶人不议。”《季氏》

注 释

(1) 诸，“之乎”两字的合音，表疑问。

(2) 中，读去声，得当，合适。

译 文

孔子说：“用政治来教导人民，用刑罚来强制人民，人民但以苟免于罪过为务，却没有真正自觉惭愧的心；如果用道德来诱导人民，用礼教来规范人民，人民不但自觉惭愧，而且真心归服。”《为政》

* * *

孔子说：“治理具有一千辆兵车的国家，就要严肃认真地对待工作，信实无欺地对待百姓；节约费用，爱护人民；叫老百姓当差要按一定的时节。”《学而》

* * *

齐景公向孔子问政治，孔子回答说：“君主要像个君主，臣子要像个臣子，父亲要像个父亲，儿子要像个儿子。”景公说道：“对呀！要是真的君主不像君主，臣子不像臣子，父亲不像父亲，儿子不像儿子，即令粮食很多，我能吃得着吗！”《颜渊》

* * *

子路对孔子说：“假若卫君等着您去治理国政，您准备首先于什么事呢？”

孔子说：“那一定是纠正凡事凡物的名分和名称。”

子路说道：“您竟迂阔到如此地步吗！干嘛要先纠正这些呢？”

孔子说道：“你这人真莽撞呀！君子对自己不懂的事，总是闭口不作声。不确当的名称不纠正，说话就不能顺理成章；说话不顺理成章，事情就办不好；事情办不好，国家的礼乐制度也就建立不起来，礼乐制度建立不起来，刑罚的执行也就不会得当；刑罚不得当，百姓就会束手束足，莫知所从。所以君子定下一个名称，一定说出来就明白，说出来就明白的话也一定行得通。君子开口说话，总要一点儿不马虎才行。”《子路》

* * *

孔子说：“老百姓们，可以使他们照着该走的道路走去，却不可以使他们知道那是为什么。”《泰伯》

* * *

孔子说：“天下太平，制礼作乐以及出兵征伐，都由天子出令。天下昏乱，制礼作乐以及出兵征伐，便由诸侯出令。由诸侯出令，大概传到十代，很少不失天下的了；由大夫出令，传到五代，很少不失天下的了；若是大夫的家臣把持国家政权，那么传到三代，很少能不失天下的了。天下太平，国家的最高政治权力不会落在大夫手里。天下太平，老百姓不会议论纷纷。”《季氏》